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年报问询函相关问题 的补充核查意见

深圳证券交易所：

针对贵所公司部出具的年报问询函[2019]第 49 号《关于对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19 年 6 月 11 日出具专项核查意见，现对部分问题的后续核查情况补充说明如下：

问题四、8：年报显示，截至报告期末，你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 7.3 亿元资金尚未归还，占最近一期净资产的 9.31%。请你公司：

.....

(3) 结合上海藏祥、上海瑶博业务开展情况，说明你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通过贸易业务和委托理财事项占用你公司资金。请年审会计师和持续督导机构核查并发表意见。

【回复说明】

2019 年 5 月 1 日，上市公司成立自查领导小组，就上市公司与部分供应商和个人的异常资金往来开展全面排查，对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涉嫌的资金占用等问题开展自查、整改工作。2019 年 10 月 22 日，上市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资金占用等事项的自查结果议案》，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关于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更正事项的专项鉴证报告》，经上市公司自查，最终清理出非经营性占用金额为 221,402.59 万元（本金），期间已归还 5,032.57 万元（本金），截止以资抵债完成前占用余额为 216,370.02 万元（本金），截止控股股东以资抵债日资金占用利息为 9,855.24 万元，本息合计 226,225.26 万元。

针对上市公司的自查工作，对于大股东及其关联方的资金占用事项，持续督导机构取得藏格控股管理层编制的《公司 2018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表》、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控股股东资金占用等事项的自查结果议案》、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更正事项的专项鉴证报告》等文件，检查每笔非经营

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资金流转路径的完整性,核对每笔交易资金流转对应的银行流水或银行回单;对于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系通过承兑汇票的形式,则检查对应的收据、贴现协议等资料;取得上市公司及子公司往来明细账,对上市公司的重大客户进行走访,核查是否存在资金占用。

经核查,持续督导机构认为:上市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资金占用等事项的自查结果议案》,并将自查结果公告,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关于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更正事项的专项鉴证报告》(瑞华专函字【2019】01350013 号)并公告。基于所采取的核查程序,上市公司存在通过贸易业务进行资金占用的情况,除已披露的资金占用自查情况外,持续督导机构未发现还存在其他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情况。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年报问询函相关问题的补充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财务顾问主办人: _____

雒晓伟

孙建华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